

证券代码：874621

证券简称：科迪纳微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明光科迪纳微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7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1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陆明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将现有《公司章程》进行修订，新修订的《明光科迪纳微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执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杨献、朱兰艳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明光科迪纳微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编制了《明光科迪纳微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明光科迪纳微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13）和《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14）。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杨献、朱兰艳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5 年，公司董事会在全体董事共同努力下，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明光科迪纳微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明光科迪纳微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勤勉负责地开展各项工作，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的利益出发，不断规范运作科学决策，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业务的发展，依法履行公司及股东赋予董事会的各项职责，编制了《明光科迪纳微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由独立董事对工作情况进行述职，现将《明光科迪纳微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6-006）。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明光科迪纳微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明光科迪纳微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总经理陆明代表公司管理层，对 2025 年度公司的经营管理工作进行了总结，并编制了《明光科迪纳微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明光科迪纳微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根据公司 2025 年度公司的经营情况，编制了《明光科迪纳微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杨献、朱兰艳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本着谨慎性原则，以经审计的 2025 年度经营业绩为基础，结合 2026 年公司发展战略、市场和业务拓展计划，编制了《明光科迪纳微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杨献、朱兰艳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公司应聘请具备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的定期报告以及其他重大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符合相关要求，拟续聘其担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杨献、朱兰艳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明光科迪纳微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即在公司担任日常经营管理职务的董事依其与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及公司的薪酬管理制度领取薪酬，公司不再另外支付董事津贴。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杨献、朱兰艳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明光科迪纳微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即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依其与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及公司的薪酬管理制度领取薪酬，公司不再另外支付津贴。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陆明、刘敏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财务的稳健性，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从公司实际出发，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杨献、朱兰艳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结合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预计了 2026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可能产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 2026 年度预计产生的关联交易系正常经营范围内出售产品及提供服务、租赁行为，符合公司经营业务的发展需求，交易具有商业合理性，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市场化原则，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陆明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杨献、朱兰艳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报出公司〈2025 年度财务报表〉及〈2025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编制了 2025 年财务报表，并由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财务报表出具了审计报告，公司拟批准报出上述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杨献、朱兰艳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投资品种限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中低风险理财产品。单笔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本次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止。如单笔产品存续期超过股东会决议有效期限，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终止之日止。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额度及有效期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财务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及办理相关事宜。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杨献、朱兰艳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聘请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有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2025 年度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2025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6-010）。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陆明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杨献、朱兰艳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任命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适应公司治理需要，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保障经营管理高效有序推进，根据新修订的《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选举公司董事长陆明先生为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并担任公司的法定代表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杨献、朱兰艳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企业联络员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所在地工商部门的要求，公司拟将工商登记的企业联络员由陆楚安变更为孙玉春。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杨献、朱兰艳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八)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明光科迪纳微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26 年 5 月 18 日上午 10 点在广州市番禺区捷顺路 9 号 9 栋公司会议室，通过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并由公司董事会筹办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明光科迪纳微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明光科迪纳微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